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审计局
2020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2020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 二、关于2020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 (二)关于2020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2020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关于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关于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关于2020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第一部分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兴安盟审计局是兴安盟行政公署组成部门，是兴安盟行政公署的审计机关。在兴安盟行政公署的领导下，受自治区审计厅的审计业务领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依法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对负责对旗(县、市)审计机关的业务领导。

二、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1. 主管全盟审计工作。负责对国家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对国家、自治区和兴安盟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 起草审计规范性文件。拟定审计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执行。制定并组织实施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参与起草财政经济及其相关的政策措施。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出具审计报告，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 向盟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全盟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向盟长提出年度兴安盟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盟行署委托向兴安盟人大工作委员会提出盟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盟委、盟委审计委员会、盟行署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盟委和行署有关部门、旗(县、市)党委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 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包括国家、自治区和盟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全盟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盟委和盟行署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旗县市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全盟财政资金的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国家投资和以国家、自治区和兴安盟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全盟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兴安盟国有企业和地方金融机构、盟行署规定的兴安盟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地方金融机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和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5. 按规定对正处级党政、企事业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

6. 组织实施对国家、自治区财经法律法规和兴安盟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 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兴安盟行政公署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 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按照国家规定核查盟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 与旗县市党委和政府共同领导旗县市审计机关。依法领导和监督旗县市审计机关的业务，组织旗县市审计机关实施特定项目的专项审计或审计调查，纠正或责成纠正旗县市审计机关违反国家规定作出的审计决定。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管旗县市审计机关负责人。

10. 在自治区审计厅和盟委、盟行署的领导下组织开展审计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兴安盟审计领域的应用。

11. 完成自治区审计厅和盟委、盟委审计委员会、盟行署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审计局内设13个职能科(室)，另设盟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和机关党建人事科，1个直属事业单位。

1. 审计局机关编制24个，机关工勤3个；实有行政人员19人，机关工勤2人，离退休职工28人。

2. 兴安盟内部审计管理中心是非独立核算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核定编制46人，其中：全额事业编制27人，自收自支编制19人。实有人数44人，其中：全额事业编制25人，自收自支编制19人。退休职工2人。

盟审计局2020年度纳入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为1家，无下级预算单位。

盟审计局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制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1	兴安盟审计局
---	--------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0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审计局2020年收入支出决算1672.9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1621.49万元。与2020年年初预算相比，收、支分别增加712.7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661.29万元。增加原因：一是2020年4月自治区审计厅下达审计项目专项补助经费85万元；二是2020年1名死亡人员抚恤金30万元；三是根据规定追加了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和个人年金等相关经费预算；四是正常晋升和职务职级变动人员工资；五是追加经费。

二、关于2020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1,672.9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04.50万元，增长13.9%。其中：

(1) 收入决算总计1,672.99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1,414.4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2.33万元，增长2.34%，变动原因：一是正常晋升和职务职级变动人员工资；二是2020年预算安排预算联网平台建设费用。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3. 年初结转和结余258.55万元。上年结相比，增加172.18万元，增长199.35%，变动原因：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大主要是因审计项目尚未结束，专项资金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2) 支出决算总计1,672.99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1,627.1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19.43万元，增长34.73%，变动原因：一是2020年自治区党委巡视组进驻兴安盟开展专项巡视工作，入驻我局西侧办公楼，长达三个月时间，期间水、电和办公楼维修等费用支出增加，本级财政追加专项经费用于机关运行支出，保证机关办公楼的正常运转。二是审计署、自治区审计厅统一组织审计项目产生的差旅费使用资金来源是上年结转自治区审计厅专项补助经费。三是为落实一级预算单位审计“全覆盖”工作，推动财政及部门预算执行规范、公开、透明，2020年搭建了与盟人大、盟财政预算联网监督平台。四是我局对归流河景观西观审计和盟图书馆和科技馆工程结算聘请中介机构开展审计，产生服务费261.378万元，2020年已支出审计服务费247.8万元，其中使用上年结转资金168万元。五是本级财政拨款行政事业单位社会保险、机关事业养老保险、个人年金单位缴纳财政部分资金。

2. 结余分配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3. 年末结转和结余45.86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系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按规定需延续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与上年相比，减少214.93万元，减少82.41%。变动原因：2020年度执行中统筹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二) 关于2020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收入合计1,414.4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14.21万元，占100%；其他收入0.23万元，占0%。

(三) 关于2020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支出合计1,627.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82.33万元，占66.5%；项目支出544.8万元，占33.5%。

(四) 关于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621.49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207.28万元；支出总计1,621.49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12.95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收入增加230.07万元，增长16.5%；支出增加230.07万元，增长16.5%。主要原因：一是审计业务支出增加；二是正常晋升和职务职级变动人员工资；三是信息化建设支出增加，2020年建设预算联网监督审计平台。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1,608.55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648.35万元，增长67.52%，变动原因：一是2020年自治

区党委巡视组进驻兴安盟开展专项巡视工作，入驻我局西侧办公楼，长达三个月时间，期间水、电和办公楼维修等费用支出增加，本级财政追加专项经费用于机关运行支出，保证机关办公楼的正常运转。二是审计署、自治区审计厅统一组织审计项目产生的差旅费使用资金来源是上年结转自治区审计厅专项补助经费。三是为落实一级预算单位审计“全覆盖”工作，推动财政及部门预算执行规范、公开、透明，2020年搭建了与盟人大、盟财政预算联网监督平台。四是我局对归流河景观西观审计和盟图书馆和科技馆工程结算聘请中介机构开展审计，产生服务费261.378万元，2020年已支出审计服务费247.8万元，其中使用上年结转资金168万元。五是本级财政拨付行政事业单位社会保险、机关事业养老保险、个人年金单位缴纳财政部分资金。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

1. 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341.92万元，支出决算343.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原因：人员工资调整。

2. 审计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48万元，支出决算124.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8.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原因：追加审计业务经费。

3. 审计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418.60万元，支出决算427.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原因：人员工资调整。

4. 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91.63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原因：2020年统筹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5. 审计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5.71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原因：追加预算联网平台建设费用。

6. 审计事务（款）其他审计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80万元，支出决算102.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5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原因：2020年统筹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22.90万元，支出决算24.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原因：2020年在职转退休3人。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9.24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原因：年中按规定追加了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预算。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9.62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原因：年中按规定追加了在职人员职业年金缴费预算。

4.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原因：2020年退休死亡1人，年中按规定追加了死亡抚恤预算。

5.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1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原因：年中按规定追加了在职人员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缴费预算。

（3）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6.99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原因：年中按规定追加了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预算。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0.59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原因：年中按规定追加了国家政策规定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预算。

（4）农林水支出（类）

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1.36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原因：2020年统筹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5）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48.78万元，支出决算50.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原因：2020年绿色通道引进人才4人，追加了住房公积金缴费预算。

（六）关于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82.2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65.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10.36万元，津贴补贴139.81万元，奖金8.62万元，绩效工资65.9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费75.86万元，职业年金缴费37.9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6.66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4.4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6.59万元，住房公积金65.08万元，医疗费0.03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11.63万元，退休费24.11万元，抚恤金30万元，生活补助11.36万元，奖励金1.95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95万元，较上年增加78.17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正常晋升和职务职级变动人员工资增加；二是按决算填报口径要求，2019年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和“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四个功能分类无法填列，不在2019年决算报表中填列，由财政统一填列。公用经费116.9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9.16万元，印刷费1万元，咨询费0.50万元，水费0.20万元，邮电费2.28万元，取暖费19.98万元，物业管理费0.85万元，差旅费0.33万元，维修(护)费9.10万元，会议费0.08万元，培训费0.10万元，公务接待费0.15万元，劳务费10.31万元，工会经费8.1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8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3.94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0.01万元，办公设备购置2.5万元，专用设备购置7.5万元，较上年增加35.24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加强机关疫情防控方面的支出；二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效，加大对定点帮扶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帮扶资金的投入；三是人员变动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增支。

(七)关于2020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7.85万元，支出决算为11.16万元，完成预算的142.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

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7万元，支出决算为11万元，完成预算的157.1%；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85万元，支出决算为0.15万元，完成预算的17.6%。2020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一是因单位保有公务用车使用年限已达10年以上，为确保用车安全，对公务用车进行了大型维修，加大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二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开支。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1.16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1万元，占98.6%；公务接待费支出0.15万元，占1.3%。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加0.00%。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原因是2020年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加0.00%，车均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1万元，用于审计局开展审计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车均运维费5.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1.72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单位保有公务用车使用年限已达10年以上，为确保用车安全，对公务用车进行了大型维修。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0.15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0.15万元，接待2批次，共接待12人次。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较上年减少0.38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开支。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7个，共涉及资金526.3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

组织对“审计服务费”、“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审计综合楼管理费”等7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科学确定项目绩效目标，合理设定项目绩效指标，采取有效措施，加强跟踪督促，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加强项目支出管理，确保实现预定绩效目标，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26.33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审计服务费”、“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审计综合楼管理费”等5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审计人员外勤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89分。全年预算数为24万元，执行数为19.35万元，完成预算的8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年，审计局严格按照审计“四严禁”工作要求和审计“八不准”工作纪律的规定，圆满完成各项审计工作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设置还不够细化。下

一步改进措施：根据财政局绩效目标管理要求，加强完善绩效目标，进一步细化绩效指标。

2. 审计服务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84分。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执行数为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年，审计局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加强和规范政府性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促进建设单位及有关主管部门不断加大政府性投资项目力度，确保建设资金安全和有效运行，提高政府性投资建设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设置还不够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实际工作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值设置。

3. 审计综合楼管理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77分。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14.07万元，完成预算的7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年，较好地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切实保证了我局办公大楼的正常运转，审计各项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完成存在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严格按照年初设定的预算指标进行支出，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的严肃性。

4. 预算联网监督系统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76.5分。全年预算数为66万元，执行数为55.71万元，完成预算的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年，为落实一级预算单位预算审计“全覆盖”工作，推动财政及部门预算执行规范、公开、透明，实施了预算联网监督系统项目，搭建与盟人大、盟财政局预算联网监督平台。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有些评价绩效指标设置还不够

细化，在应用过程中不能全面反映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建设的实际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财政局绩效管理要求，加强完善绩效目标，进一步细化绩效指标。

5. 2020年审计厅专项补助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75分。全年预算数为85万元，执行数为14.12万元，完成预算的1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年，按照审计署、自治区审计厅安排部署，圆满完成上级审计机关交办的各项审计工作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由于对审计工作成果的变化预估不足，造成绩效指标设定值和实际完成值偏离略大；二是指标设置还不够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财政局绩效管理要求，加强完善绩效指标值设置，进一步细化绩效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审计人员外勤补助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马德强 13704790488	
主管部门		兴安盟审计局		实施单位		兴安盟审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19.35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	19.35	10	80.63%	8
		其中:财政拨款	24	19.35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独立履行审计监督职责,保质保量完成年度审计工作任务。			2020年,审计局严格按照审计“四严禁”工作要求和审计“八不准”工作纪律的规定,圆满完成各项审计工作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补助审计人员数	10	≤50人	46人	15	
		被审计单位数量	10	≥37个	39个	15	
	时效指标	未按时完成的审计项目	10	≤5个	3个	5	在审计项目实施过程中,因工作量因素,2020年3个审计项目未完成作调减。下一步,我们将加强研判,进一步提高指标值设置的准确度。
		未按时完成审计档案归档的审计项目	10	≤5个	0个	10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年中申请追加预算次	10	≤1次	0次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增收节支和挽回损失	10	≥1000万元	87559万元	3	预期指标值主要参考往年完成情况设置。在审计项目实施过程中，审计发现的个别问题涉及金额较大，导致实际值偏离预期值较多。下一步，我们将加强研判，进一步提高指标值设置的准确度。
		社会效益指标	审计纪律和廉政建设情况	10	执行审计“四严禁”工作要求和“八不准”工作纪律情况		10	
	被审计单位根据审计建议制定整改措施		10	≥20项	7	3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有对审计人员依法审计、廉洁审计、文明审计方面投诉的审计项目占全部审计项目的比例	10	≤5%		10	指标设置不准确，导致实际值偏离预期值较多。下一步，我们将加强研判，进一步提高指标值设置的准确度。
	总分			100			8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审计服务费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马德强 13704790488		
主管部门		兴安盟审计局			实施单位	兴安盟审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80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80	8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独立履行审计监督职责,严肃揭露和查处重大违纪违法问题,保证工程审计质量,防范审计风险。				2020年,审计局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加强和规范政府性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促进建设单位及有关主管部门不断加大政府性投资项目力度,确保建设资金安全和有效运行,提高政府性投资建设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提出审计建议	25	≥10条	1	19	预期指标值主要参考往年完成情况设置。在审计项目实施过程中,结合审计项目实际,提出审计建议与实际值偏离较大,下步,我们将加强研判,进一步提高指标值设置的准确度
		时效指标	未按时完成的审计项目	25	≤1个	0	2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增收节支和挽回损失	15	≥50万元	0	5	预期值设置不准确,在审计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指标经济效益指标应为核减工程款。下一步,我们将加强研判,进一步提高指标值设置的准确度。
			被审计单位根据审计建议制定整改措施	15	≥2项	2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完成工程审计项目的满意度	10	≥80%		10	
总分				100			8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审计综合楼管理费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马德强 13704790488				
主管部门	兴安盟审计局			实施单位	兴安盟审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14.07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14.07	10	70%	7			
	其中:财政拨款	20	14.07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办公楼的正常运转。			2020年,较好地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切实保证了我局办公大楼的正常运转,审计各项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支付办公楼电费	15	12个月	12个月	15		
		质量指标	支付办公楼电费	15	每月足额缴纳		15		
		成本指标		支付物业管理费	10	≤10万	6.72	5	预期指标值主要参与往年完成情况设置。2020年,局机关本着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要求,从严控制了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导致实际值与预期值有所偏高。下步,我们将加强研判,进一步提高指标值设置的准确度。
				支付电费等	10	7万-20万之间	12.77	5	预期指标值主要参与往年完成情况设置。2020年,局机关本着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要求,从严控制了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导致实际值与预期值有所偏高。下步,我们将加强研判,进一步提高指标值设置的准确度。
	效益指标(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机关正常运转	30	长期		2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环境的满意度	10	≥80%		10		
总分				100			7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联网监督系统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马德强 13704790488				
主管部门	兴安盟审计局			实施单位	兴安盟审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55.71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	55.71	10	84%	8.5			
	其中:财政拨款	66	55.71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预算审计“全覆盖”工作,搭建预算联网监督平台。			2020年,为落实一级预算单位审计“全覆盖”工作,推动财政及部门预算执行规范、公开、透明,实施了预算联网监督系统项目,搭建了与盟人大、盟财政局预算联网监督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质量指标	预算联网监督系统正常运行	25	审计与财政、人大专网互联互通		25		
		成本指标	系统建设费用	25	66万	55.71万	13	预期值主要是按项目实施情况做预算,2020年建设系统时,盟审计局进一步严格财政支出管理,压缩了建设费用,导致实际值偏离预期值。下步,我们将加强研判,进一步提高指标值设置的准确度。	
		效益指标(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可持续影响年限	30	5年		2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使用满意度	10	≥80%		10	
	总分			100			76.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2020年审计厅专项补助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马德强 13704790488			
主管部门	兴安盟审计局			实施单位	兴安盟审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14.12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	14.12	10	16%	1		
	其中:财政拨款	85	14.12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审计署、审计厅统一安排,独立履行审计监督职责,聚焦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等重点工作,加大重大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社保基金审计等审计监督,揭露和查处重大违纪违法问题,及时反映重大风险隐患,着力推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着力促进保障改善民生和保护生态环境。			2020年,盟审计局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推动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严肃揭露和查处重大违纪违法问题,及时反映重大风险隐患,着力推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着力促进保障改善民生和保护生态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统一组织审计项目数	50	≥5	完成	50	
	效益指标(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审计整改率	30	90%	57%	14	预期指标值主要参与往年完成情况。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审计局将加大促进审计整改力度,督促跟踪审计整改情况。下步,我们将加强研判,进一步提高指标值设置的准确度。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有对审计人员依法审计、廉洁审计、文明审计方面投诉的审计项目占全部审计项目的比例	10	≤5%		10	
	总分			100			75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无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盟审计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盟审计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6.92万元，主要包括以下支出：办公费9.16万元，印刷费1万元，咨询费0.50万元，水费0.20万元，邮电费2.28万元，取暖费19.98万元，物业管理费0.85万元，差旅费0.33万元，维修(护)费9.10万元，会议费0.08万元，培训费0.10万元，公务接待费0.15万元，劳务费10.31万元，工会经费8.1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8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3.94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0.01万元，办公设备购置2.50万元，专用设备购置7.50万元。比2019年增加35.24万元，增长43.2%。主要原因是：一是加强机关疫情防控方面的支出；二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效，加大对定点帮扶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帮扶资金的投入；三是人员变动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增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合计305.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1.7万元，比2019年增加12.4万元，增长64.2%，主要原因是：根据审计业务工作需要，2020年建设预算联网监督平台购置相关设备；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比2019年增加0万元，增长0%；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74.19万元，比2019年增加202.97万元，增长285%，主要原因是：按照盟委、行署要求和我局工作安排，支付归流河(西岸)生态治理及景观水利工程、图书馆和科技馆项目聘请中介机构审计服务费。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2辆，主要用于：审计业务开展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比2019年增加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比2019年增加0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

(三)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額。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继连联系电话:0482-8268526